

醫論選

卷三

醫家名論選讀卷之三

嘉定張壽頤錄存

陸九芝論喻嘉言溫證三篇

喻氏醫門法律。頗為後學可讀之書。即疫論六稱高
絕。蓋以此一篇。固是論瘟。不是論溫也。主其尚論後
篇之論溫。故以所定之三例。敵仲景之六經。此則純
乎私心。不可為訓。嘉言以仲景為詳於治寒。略於治
溫。而又誤解內經冬不藏精。春必病溫。藏於精者。春
不病溫。兩言。以為寒病傷人者少。溫病傷人者多。適

因治愈金鑑一病。載之寓意中。此一病也。即其據以作溫證中篇為一大例者。而不自知其錯中錯也。原其致錯之由。乃以不識內經精字。統指人身津液而言。輒認作男女交媾。陽施陰受之精。如康成之解。亦既觀止。遂謂腎精不藏。由於勞腎生風。即內經勞風之證。定屬少陰。然後以仲景書中太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若發汗已。身灼熱者。名曰風溫。風溫為病。脈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睡。眠鼻息必

麤語言難出五十一字。先截去太陽至溫病十四字。而下句若汗發之若字。則聯屬上文者也。乃并此若字去之。但引發汗下至語言難出三十字。六以便減去三陽痕跡。將自汗各證一齊牽入少陰。絕不自顧其所引少陰病。無非脈沈脈緊。脈微欲絕。逆無脈。又脈陰陽俱緊。句。與三陽證之陰陽俱浮者相反。且不顧陰病無發熱。陰不得有汗。兩層。又不顧仲景尚有二陽合病。兩條。與此條諸證互相發明。乃獨於

金鑑案中。秘不言脈。以為揜著之計。無如藏頭則露
尾。顧此則失彼。金鑑之病。而果愈於麻辛。則其脈必
沈。必見細微。必不陰陽俱浮。自是少陰之傷寒。本無
涉於陽明之溫熱。而徒割裂裂補綴。煞費心機。演成溫
證三篇。欲人於春夏秋之溫病。盡用麻辛。附之溫藥。
先從別處說。仲景治溫。凡用表藥。皆用桂枝。夫曰
凡用。曰皆用。則仲景之於溫病。必用桂枝。而且用不
一用矣。不過欲便私圖。直可指鹿為馬。居心之險詐。

未有甚於此人者。謂為誤解內經。尚是曲恕之辭耳。
試觀千金方溫風之證。脈陰陽俱浮。汗出體重。其息
必喘。其形狀不仁。嘿々但欲寐一段。千金之所謂溫
風。非即仲景此條之風溫乎。千金用石膏三兩。設使嘉
言見之。亦必曰一一皆顯少陰經證。而不用石膏。且
用姜附矣。再觀千金所載府藏溫病。共有六方。皆用
石膏。則雖腎藏有溫。亦以石膏為治。蓋以溫病之少
陰。固從火化為熱。非從水化為寒也。陳延之小品。亦

以姜豉湯之石膏治冬溫。是皆可取。以證嘉言溫病之謬。而溫病之必用石膏者。亦可信矣。

陸九芝論嘉言溫病屬少陰之誤。

傷寒之病而傳為溫病之陽盛為之也。太陽經在皮毛。感冒風寒。皮毛閉塞。榮衛之氣鬱不為宣。甚則內傳胸膈。氣聚於胃。故太陽病不傳則已。傳則必在陽明。況溫病不必盡始於太陽。且有一起即在陽明者。而惟喻氏獨不肯一言陽明。喻謂渴不惡寒之溫病。

其脈陰陽俱浮。其身重而多眠睡。其臭息齁而語言
難出。一一皆顯少陰經證。吾試以傷寒論陽明經証
亦一一顯言之。如陽明病不惡寒。其體必重。一也。陽
明病不惡寒。偏惡熱。其身體重。二也。陽明病鼻乾不
得汗。其人嗜卧。三也。陽明病汗出多而渴。四也。陽明
病渴飲水漿。五也。陽明病其人復不惡寒而渴者。六
也。陽明中風。脈浮大。嗜卧。七也。陽明病脈浮而緊。咽
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八

也。再有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
垢九也。三陽合病，脈浮大，上關，上目，合則汗十也。三
陽合病，脈洪大，但欲眠睡十一也。三陽合病，渴欲
飲水，口乾舌燥者十二也。凡傷寒論所載陽明病一
可與此條互證者如此。而所謂鼻乾者，非即鼻息之
必數乎。所謂口不仁者，非即語言之難出乎。嘉言既
借此一條以為據，則此一條即不得不與之辨。其所
言一一皆顯少陰証者處，一聲牙余所言一一皆

顯陽明經證者曰。一。胎合惜嘉言當日無援成注陽
明也。三字與之辨論者。如其口燥咽乾。果為腎水枯
竭之象。即非少陰本氣。君火之病。亦是少陰溜府可
從下法之病。豈即宜用姜附之少陰哉。稍緩須使
乾杯罄。即嘉言所自言。梔子豉湯身重四端皆陽明
見證。亦嘉言所自言。矛盾若此。抑獨何也。

陸九芝論嘉言誤解內經精字

金匱真言論曰。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於精者。春不

病溫所謂精者指一身津液由於水穀所化水穀之精氣和調於五藏洒陳於六府為後天生身之本其下遂以精與汗互言之吾試以經解經此即經言食氣入胃散精於肝淫精於脈輸精於皮毛之數精字也亦即經言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氣散精上歸於肺水精四布五經並行之數精字又論溫病云人所以汗出者汗生於穀生於精邪氣之得汗者邪卻而精勝也又曰汗者精氣也則精即是汗

何有異說如嘉言者。亦可謂善讀內經者矣。何至內
經一精字尚不了。味其所言。舉此三例以論溫。然
後與仲景三陽三陰先後相符。是其意實欲以三例
者。與仲景以經為域中兩大。既作叔論。安排內經。復
以傷寒論渴不惡寒之溫病。謂仲景言冬傷於寒之
溫。以發汗已身灼熱之風溫。謂仲景言冬不藏精之
溫。仲景何嘗有此意。乃以一節劈成兩橛。請來作如
意珠。遂將發自陽明一用涼解清泄。無不立愈之病。

肆及用面之姜附桂枝適以助後人夾陰傷寒之說而寒涼泄降之為概從摠棄吾不能不歸咎於始作俑者之嘉言也

陸九芝論程郊倩生地表冬為骨蒸勞熱源頭嘉言治溫用姜附之溫熱人尚有能知其非者郊倩治溫用表地之清滋則言巧似是人更無能發其要矣郊倩所有條辨卷首數十叶純學金聖歎既為匠中魔道而其足以害人者尤在第四卷論溫數葉中

夫用溫者以治溫者其契顯用滋者以治溫者其契
隱自古隱害之中人更甚於顯然之為害郊情切
教人以麥地治溫且以活人甚多為証而下文便接
此即骨蒸勞熱等病之源頭然則向其於麥地之後
作何治驗則皆為骨蒸矣皆為勞熱矣病而既為骨
蒸為勞熱則當其骨蒸勞熱時卻未死也未死而不
可謂之活乎及其久而仍死則曰是乃死於骨蒸也
死於勞熱也若前此之溫病則我早以麥地活之於

是直可以一言斷之曰余以此活人多矣此為郊倩
所自言為郊倩自己所告人都非我逆料其用麦地
後必變骨蒸勞熱等病也以後以溫證論治之望其
轉瘥竟得不死則尤為活之明証而遠勝於骨蒸勞
熱之必死者矣嘉言之以溫治溫死於旬日郊倩之
以滋治溫死於年餘皆可預言其必然以誇服於余
在里門時多有以十成勞病就余問藥者每述其前
一年嘗作溫病幸而獲愈而向其今病之始則固在

前病之末。若告以今病之種。不堪。即由前病之種。種耽誤。則必堅稱其前年之濕。確為表地所愈。持不解。何故。久不復發。而又為此諸病耳。至有以瘧久不止。已成瘧母。來求治者。其言亦然。甚矣病者之愚。医者之幸也。黃坤載亦用表地。而或加膏黃於內。以其本是膏黃之病。當即有愈於膏黃者。若吳鞠通之增液清宮。則液且主見其涸。宮亦萬不得清。無怪其吸鏤真陰。肌膚甲錯。亦同於骨蒸勞熱。可預定於清宮。

增液時而所言之皆驗也。

書後慨自乾嘉以降。葉香岩之溫熱論。吳鞠通之
溫病條辨。盛行於時。凡遇溫熱。輒以之參。麥地。淋
膩。忘邪。為禍不可勝言。無他以溫熱在陽明之時。
每多胸中痰濁。窒塞不宣。不去其痰。而反助其膩。
未有不愈。窒愈閉。轉瞬如劇者。觀指南。臣案及葉
案。存真。數條。病隨符契。捷於影響。其契蓋即在此。
然使病人而本無痰濁。則為之參。麥地之清。淋。甘。